

魔厨

[英]克·斯·刘易斯 著

俞 凤 娣 译

魔 橱

〔英〕克·斯·刘易斯著

俞凤娣 译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第四通路铁道东路)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印刷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28 印张5.143 插图6页 字数79,000

1982年10月第1版 1982年10月江西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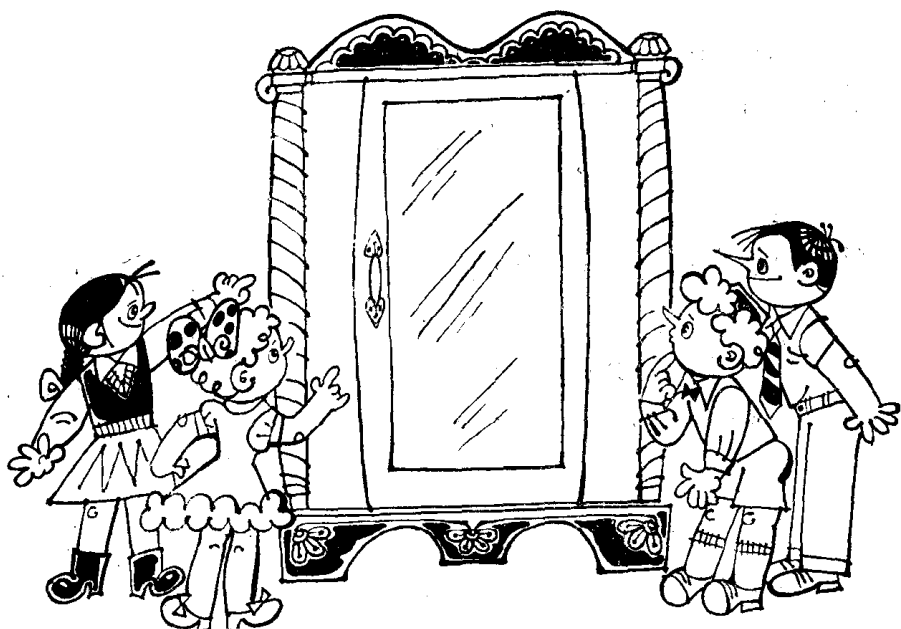
印数：1—18,000

统一书号：10110·221 定价：0.40 元

目 录

致露茜·巴菲尔德

- 一、衣橱探险……………(1)
- 二、奇遇……………(7)
- 三、埃德蒙闯入魔橱……………(15)
- 四、橡皮糖的魅力……………(21)
- 五、回到空房间……………(29)
- 六、森林的奥秘……………(36)
- 七、迷途巧遇河狸伯……………(44)
- 八、埃德蒙溜了……………(52)
- 九、来到女巫宫殿……………(61)
- 十、符咒失灵……………(68)
- 十一、春天来到纳尼亚……………(76)
- 十二、旗开得胜……………(83)
- 十三、死里逃生……………(90)
- 十四、阿斯兰舍己救人……………(98)
- 十五、道高一尺，魔高一丈……(106)
- 十六、石像活了……………(113)
- 十七、牡鹿引路……………(120)



一 衣橱探险

从前，有四个孩子，他们是彼得、苏珊、埃德蒙和露茜。在那战火纷飞的年代，为了躲避空袭，他们被送到了伦敦乡下。故事就打这儿说起。他们来到一位老教授住的房子里，这儿离最近的车站有十英里，离最近的邮局也还有两英里地。老教授没有妻子，与一位名叫麦克里迪夫人的管家及三位仆人住在一起。老教授那蓬松的白发，盖着头，遮着大半个脸，孩子们几乎一见他就喜欢上了。可是，在第一天晚

上，当他站在门口迎接他们时，年纪最小的露茜一见到他那古怪的样儿，心里不禁害怕起来；而埃德蒙见了直想笑，但又不敢笑，只好不停地装着擤鼻子来掩饰自己。

当天晚上，孩子们对教授道了晚安后，就上楼去了。男孩子们都来到女孩子的房间，大伙儿在一起唧唧喳喳议论开了。

“不用说，这下我们平安无事了。”彼得说，“更美的是，那个老爷爷准会让咱们想干啥就干啥。”

“我想他倒是个好老头。”苏珊说。

“哦，不要净胡诌啦！”埃德蒙说。虽然他晒了，但还装得挺有精神似的。可每当这么做的时候，他总爱发脾气，

“别再胡扯了。”

“你说什么来着？”苏珊说，“不管怎么说，你该去睡觉了。”

“你讲话口气倒象个做妈妈的。”埃德蒙说，“你算老几，来叫我去睡觉？睡你的觉去吧！”

“索性大家都去睡不好吗？”露茜说，“让人听见咱们在这儿吵架，准会骂咱们。”

“这倒不会，”彼得说，“住在这样的房子里头，谁也不会来管咱们的事。再说，他们也听不见呀。从这儿到餐厅，得走十分钟，中间还隔着那么多楼梯和过道。”

“听，那是什么声音？”露茜突然说。她长这么大还没住过这样大的房子。这儿有一条条长长的走廊，一扇扇大门通向一个个空房间。一想到这些，她身上直起鸡皮疙瘩。

“那不是鸟叫吗？傻瓜。”埃德蒙说。

“是只猫头鹰。”彼得说，“看来这里是鸟儿的乐园，我可要去睡了。我说呀，咱们还是明天去探个究竟吧。这种地方，兴许啥玩意儿都有。在咱们来的路上，你们看到大山了吗？看到森林了吗？那儿说不定会有老鹰，会有牡鹿，还会有隼。”

“还有獾！”露茜说。

“还有狐狸！”埃德蒙说。

“还有野兔！”苏珊说。

但是，第二天早晨，雨不停地下着，视线被雨幕挡住，看不到窗外的山峦、森林，连花园里的小溪也看不清。

“这雨一时还停不下来。”埃德蒙说。他们刚同教授在一起用过早餐，现在又回到楼上房间里来了，这房间是教授专门借给他们住的——房间狭长，很矮，两边各有两扇窗户，朝着不同的方向开着。

“别埋怨个不停了，埃德蒙。”苏珊说，“天十有八九在一小时左右准会放晴，现在，咱们可做的事多着哩。瞧，这里有收音机，还有好多好多的书呢。”

“我对这些东西可不感兴趣！”彼得说，“我倒想在这幢房子里探索探索呢！”

其他几个孩子一致同意他的意见。于是，他们的探险活动就这样开始了。这似乎是幢没有尽头的大房子，走着走着就会冒出个意想不到的地方来。头几道门进去是几间无人居住的卧室；不一会儿，他们来到一间挂满图画的狭长房间，

发现里面还有副盔甲；接着是一间四周围着绿色帏幔的房间，角落里赫然摆着一架竖琴；接着他们沿着台阶向下走三级，又向上走五级，眼前出现一小间楼中厅堂。又有一道门通向阳台；又是一排房间，间间都堆满了书，大部分是些古书，有几本要比教堂里的《圣经》还大。一会儿，他们又走进一间大房间，里面有只门上镶有镜子的大衣橱；除窗台上还有一只深蓝色的瓶子外，房间里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了。

“这房间里没啥东西！”彼得说。其他几个孩子都退了出来，只有露茜还留在那儿。她试探着用手碰了碰橱门，奇怪的是，橱门竟轻而易举地打开了，还从里面滚出两粒樟脑丸来呢。

露茜朝橱里探了探头，只见里面挂着几件大衣——大多是毛皮大衣，露茜用鼻子嗅了嗅毛皮的气味，又用手摸了摸毛皮，随即就走进衣橱，站在皮衣中间，用脸去碰碰这一件，又触触那一件。橱门当然是敞开着的，只有傻瓜才会把自己关在橱子里呐。然后她又向前挪步，发现第一排大衣后面还挂着第二排，里面是一片漆黑。她双手向前伸着，免得把脸撞在橱壁上。她又向前跨了一步，接着又是两步，三步——她总想用指尖去触橱壁，但始终没有触到。

“这只衣橱肯定不小！”露茜边想边朝前迈步，还不时地用手拨着毛茸茸的大衣。这时她听到脚下有吱嘎吱嘎的声音。“奇怪，这又是樟脑丸？”她想着，弯下腰用手去摸。她摸到的竟不是衣橱那光滑的底板，而是冰冷的软绵绵的粉状的东西。“这真奇怪。”她一边说着一边又向前跨了一两

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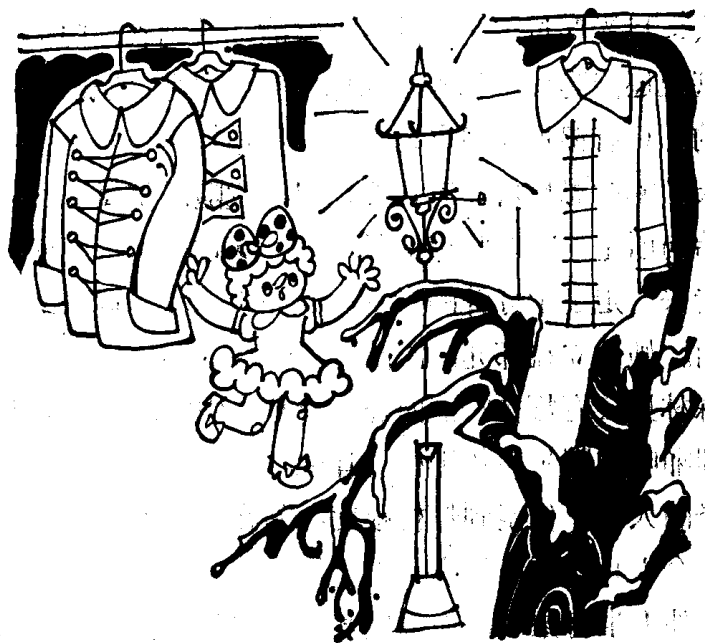
一会儿，她发现擦在脸上手上的，已不再是柔软的毛皮，而是梆硬的、粗糙的、有时甚至是多刺的东西了。“啊，这象是树枝啊！”露茜叫起来了。忽然，她看到前面射来一束亮光。但这亮光却不是从眼前的橱背照过来，而是从远处射来的。这时，她感到又有一种又冷又软的东西落在身上。不久，她发现自己竟站在夜色笼罩下的森林中间，脚下全是白雪，而空中依然纷纷扬扬地飘着雪花。

露茜虽然有点不安，但心里却充满了好奇和激动。她回过头去，目光穿过黑乎乎的树枝缝隙，看到衣橱门仍旧洞开着，甚至还能隐约瞥见她来的那个空房间哩（橱门当然是敞开着，只有傻瓜才把自己关在橱里呐）。“看上去那里还是白天。”露茜思忖着，“有什么情况，我随时都可以回去。”她开始向前走，咔嚓咔嚓地踩着雪，穿过树林，朝着前头的亮光走去。走了十分钟的光景，她停步一看，竟来到一杆灯柱下面。她伫立在那儿，眼睛盯着灯柱，心里好生纳闷：为什么森林里会有灯柱？前面还会有什么呢？就在这当儿，一阵噼哩啪啦的脚步声传进她的耳朵，接着树丛里闪出一个形容古怪的人来。他走到灯柱跟前，站在灯光下面。

这个人只比露茜稍高一点，撑了把伞，伞面上蒙着一层白雪。他上半身象人，而下肢却是山羊腿，腿上是黑黝黝的毛，腿下不是脚，而是山羊蹄子；他还有一条尾巴，但起初露茜并没有注意到，因为他把尾巴绕在拿伞的手臂上，免得在雪地上拖脏了。他颈上围了条红色羊毛围巾，皮肤红红

的；他那张小脸，虽说有点怪，但看上去倒还舒服；短短的胡须向上翘着，一头卷发，从头发里顶出两只角，分别戳在脑门两边。他一只手拿着伞，另一只手抱着几个棕色小纸包，好象是去买了圣诞节礼物回来似的。他是个农牧神*。一瞧见露茜，他大吃一惊，连手里的小纸包都啪地掉在地上。

“哎哟，天哪！”他惊叫起来。



* 农牧神是古罗马传说中长得一半象人一半象羊的一种神。



二 奇 遇

“晚安。”露茜说。但农牧神忙于拾包，所以开头没有回答露茜。待把那些小纸包拾起后，他才向露茜微微鞠了一躬。

“晚安，晚安。”农牧神说，“请原谅——我不是爱打听事的人——你是亚当和夏娃*的女儿，对吗？”

“我叫露茜。”露茜嘴上答应着，可心里头却对他的话有点儿迷惑不解。

* 亚当、夏娃是《圣经》故事中人类的始祖。

“那你是——请原谅——你就是他们所称的女孩吗？”
他问。

“我当然是女孩罗。”露茜说。

“你真是个人咯？”

“那还有假。”露茜疑惑不解地回答。

“当然是，当然是。”农牧神说，“瞧我有多蠢！可我从来就没有见过亚当之子和夏娃之女。我很高兴，这就是说——”他嘎然打住话头，仿佛想起了原先不打算讲的话似的，“很高兴，很高兴。”他忙不迭地接着说，“请允许我自我介绍，我叫图姆纳斯。”

“见到你很高兴，图姆纳斯先生。”露茜说。

“请恕我冒昧，啊，露茜，夏娃之女，”图姆纳斯先生说，“请问你是怎样到纳尼亚来的呀？”

“纳尼亚？什么纳尼亚？”露茜问。

“我们就站在纳尼亚的国土上。”农牧神说，“纳尼亚位于灯柱和东方海边凯·帕拉维尔大城堡之间，而你——你一定是从西方原始森林那边来的吧？”

“我——我是从空房间里的那个衣橱里过来的。”露茜说。

“啊！”图姆纳斯不无懊丧地说，“我小时候学习地理能再认真一点的话，毫无疑问，我就会知道所有那些陌生的国家了。现在已经太晚了。”

“那些可不是国家呀。”露茜说着，几乎要笑出来了，“就在那后面，——至少我敢肯定，那里现在是夏天。”

“而这里，”图姆纳斯先生说，“在纳尼亚，现在是冬天，而且一直是冬天。象这样在雪地里谈话，是要感冒的。来自遥远的空房间的光明仙子城市的夏娃之女，请你和我一起去看杯茶怎么样？”

“多谢你，图姆纳斯先生。”露茜说。“但我想我该回去了。”

“我家就在附近，”农牧神说，“有火烤，有面包，有沙丁鱼，还有饼。”

“太感谢你了，”露茜说，“不过我不能呆太久。”

“请挽住我的手臂好吗？”夏娃之女。”图姆纳斯先生说，“这样我们可以两人合用一把伞。往这边走，咱们走吧。”

就这样，露茜与这个农牧神象是多年的老朋友似的，手挽手地沿着林间小径向前走。

走出去没有多远，他们就来到一个地方，这里路面高低不平，遍地乱石，周围层峦叠嶂。走到一个小峡谷底部时，图姆纳斯先生突然拐了个弯。转瞬之间，露茜发觉她被带到了一个大岩洞口。一进洞，一堆耀眼的柴火映入了眼帘。然后，图姆纳斯先生用一把精巧的小火钳从火堆里挟起一块燃烧着的木片，点亮了灯。“我们不会在这儿呆久的。”说着，农牧神把水壶放在炉火上。

露茜从未到过这样幽暗的地方。这个石洞，小巧、干燥、整洁，四周的石头发出红光。地上铺着地毯；里面摆着两把椅子（“一把是我坐的，另一把是给朋友坐的。”图姆纳斯这样向露茜解释）；一张桌子，一张梳妆台；壁炉上面

有壁炉台，炉台上方有张满脸灰色胡子的老农牧神的画像。洞的一角有道门，露茜猜想门后一定是图姆纳斯先生的卧室；墙边有只书架，放满了书。在他张罗倒茶时，露茜浏览了一下书架上的书：《图姆纳斯的生平及其信札》、《树仙和她们的生活方式》、《人、僧和猎场看守员：对传说的研究》以及《人是神话吗？》。

“喂，夏娃之女！”农牧神叫了一声。

茶点确实好极了，一人一个美味煎蛋，还有烤沙丁面包、黄油面包和蜂蜜面包、糖醋菜。露茜吃饱后，农牧神打开了他的话匣子，滔滔不绝地讲了许多关于森林生活的有趣动听的故事。他谈起深夜的舞蹈，井仙们和树仙们是怎样出来与农牧神们跳舞的；还提到有队长长的狩猎队伍追捕白牡鹿的事，据说谁捉住白牡鹿，白牡鹿就会满足他的任何愿望；还讲到和红头侏儒在一起狂欢滥喝以及一起到森林里的洞穴或坑道中去寻觅宝藏的事。还有，夏天树木一片葱绿时，骑胖驴的老赛拉纳斯常常来访问他们，有时还是巴克斯神*亲自来，这样，小溪里流的不光是水，而是酒。整个森林连续几个星期都是一片欢乐景象。“那时的天气可不象现在这样阴沉寒冷。”他神情忧郁地说。为了振奋精神，他从梳妆台下面的橱子里拿出一支象是草做的奇特的小笛子，吹了起来。这种笛声使得露茜想哭，又想笑；想翩翩起舞，又想昏昏入睡。过了好几小时以后，露茜摇摇头使自己提起精

* 希腊神话中的酒神。

神来，说：

“呃，图姆纳斯先生——”她提起，打断你了，我真的很喜欢这种曲调——但我得回家了。我原来只打算呆几分钟的。”

“这可不行。”农牧神说，放下笛子，悲伤地对她摇摇头。

“不行?!”露茜吓得跳起来，“你这是什么意思?我得马上回家。别人一定以我为出了什么事了。”不一会儿露茜又问，“图姆纳斯先生，到底为什么?”因为农牧神棕色的眼睛里充满了眼泪，接着泪珠成串地往下掉，掉在脸上，流到鼻尖，最后农牧神竟用手掩脸嚎啕大哭起来。

“图姆纳斯先生，图姆纳斯先生!”露茜伤心地叫着，“不要哭，不要哭。你怎么了?是不舒服吗?亲爱的图姆纳斯先生，快告诉我，究竟是怎么回事?”但农牧神仍不停地啜泣着，好象他的心要碎成片片。甚至当露茜走过去搂住他，借给他手帕擦脸，他还是不停地哭。他只是接过手帕擦脸，手帕被泪水浸湿了，就绞在一起再用，以至露茜脚下的地面很快给弄湿了一小片。

“图姆纳斯先生!”露茜在他耳边大叫一声，并摇摇他，“不要哭了，不要哭了。象你这样大的一个农牧神，真好意思!你到底为什么哭?”

“呃——呃——呃——”图姆纳斯先生抽抽噎噎地说，“我所以哭，只是因为我已经是个很坏的农牧神。”

“我认为你压根儿就不坏。”露茜说，“你是个好农牧神，是我从没见过的最好的农牧神。”

“呃——呃——要是你知道了事实真相，你一定不会这样说了。”图姆纳斯先生边说边摇头，“不，我是个坏农牧神，自从开天辟地以来，没有比我更坏的农牧神了。”

“那你到底干了些什么呢？”露茜问。

“我的老父亲，”图姆纳斯先生说，“——壁炉上方那张画像就是他——他是从来也不会做这种亏心事的。”

“什么亏心事？”露茜问。

“我已经做过的那些亏心事。”农牧神说，“我给白巫婆效劳，被白巫婆雇用了。”

“白巫婆？她是谁？”

“嗨，就是她，统治着整个赫里亚。就是她，使这儿永远是冬天，而且从来没有圣诞节。”

“多么可怕！”露茜说，“她雇你干什么？”

“就是干最坏的事。”他深深地叹了口气，“我是替她当骗子，我就是骗子。我在树林里遇见一个与我素不相识，又无害于我的无辜孩子，便假装与她友好，请她到自己家里，骗她睡熟，然后将她交给白巫婆。”

“不，”露茜说，“我相信你绝对不会干这种事。”

“但，我确实已干了这种事。”农牧神说。

“唉，”露茜慢慢地说（因为她要表示对他信任，不想使他太难堪），“这太不好了。但我相信，你既为此感到遗憾，那你以后一定不会再干了。”

“夏娃之女，你不了解。”农牧神说，“我讲的，不仅是指我过去干过的，而且也指我目前正在干的。”

“你这是什么意思？”露茜惊叫起来，脸色煞白。

“你就是这样的小孩。”图姆纳斯先生说，“白巫婆命令我，如果在森林中遇见夏娃之女或亚当之子，就把他们抓住，然后交给她。我第一个见到的就是你。我假装与你交朋友，邀你来喝茶，而事实上我却一直在等你睡熟，然后再把你交给她。”

“啊，你可不能这样，图姆纳斯先生。”露茜说，“你不会这样的，是吗？真的，真的，你真的不能这样做。”

“但如果我不这样做，”他说着又哭起来了，“她定会发现的。她会叫人砍掉我的尾巴，锯掉我的角，拔掉我的胡子。她还会在我的分趾蹄上施魔术，使我美丽的分趾蹄变成可怜的老朽马的硬蹄子。她盛怒之下，还会把我变成石头，变成她阴森恐怖的住宅中的一具农牧神石像，要一直到凯·帕拉维尔的四个宝座都坐上国王才会饶我。天知道，这要到什么时候，或者永远也不会……”

“我真对不起你，图姆纳斯先生。”露茜说，“请你让我回家吧。”

“当然，我愿意让你回家，”农牧神说，“而且，我必须让你回家。在遇见你以前，我不知道人类是什么样的，而现在我明白了。我当然不能把你交给巫婆，更何况我们已经认识了。但我们得马上离开这里，我送你回到灯柱那边。我想，到了那边，你能认识回房间和衣橱的路了吧？”

“我肯定认识。”露茜说。

“那我们赶快走吧。”图姆纳斯先生说，“整个森林中

布满了她的间谍，甚至连有些树木也是站在她一边的。”

他们两人都站起来，茶点仍摊在桌上，图姆纳斯先生撑起伞，挽着露茜的手臂向外面雪地走去。回去的路上，完全不象刚才来的那样欢乐，他们无声无息地赶着路，而图姆纳斯还尽量拣黑路走。他们走到灯柱时，露茜才松了口气。

“你认识回去的路了吧，夏娃之女？”图姆纳斯说。

露茜向丛林那边仔细望了望，看到了远处有一束光线。

“是的，”她说，“我已经看到衣橱的门了。”

“那就赶快回家吧。”农牧神说，“还有，你能原谅我刚才打算做的事吗？”

“噢，当然能原谅。”露茜说着，与他热情地握了握手，“我衷心希望你不会因我而遭到不幸。”

“再见了，夏娃之女。”他说，“也许，我可以保留这块手帕吧？”

“好，”露茜说完飞快地向着远处一束亮光跑去。跑着跑着，她感到身上已不是粗硬的树枝，而是柔软的毛皮，脚下已不是吱吱作响的积雪，而是橱底的木板，最后，她纵身跳出衣橱，回到了这次惊险故事的出发点——刚才的那个空房间。她随手把衣橱门紧紧地关上，然后向四周看看，喘着气。天仍在下雨。她听得见过道上其他孩子嘁嘁喳喳的谈话声。

“我在这儿，”她高声叫喊着，“我在这儿，我回来了，我平安地回来啦。”